

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工程

（调味品生产线）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废气、废水、噪声）

中衡检测验字[2018]第 403 号

建设单位： 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李兴鹏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殷万国
项目负责人： 刘 欢
填表人： 刘 钱

建设单位：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
公司（盖章）
电话：028-69266003
传真：/
邮编：610501
地址：成都市新都区新繁镇泡菜（食
品）园区

编制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
公司（盖章）
电话：0838-6185087
传真：0838-6185095
邮编：618000
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号2、8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工程（调味品生产线）				
建设单位名称	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成都市新都区新繁镇泡菜（食品）园区				
主要产品名称	鱼调料、鸡精、味精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鱼调料 780t、鸡精 500t、味精 500t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鱼调料 780t、鸡精 500t、味精 500t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4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1 年		
调试时间	2013 年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9 月 27 日~28 日、 10 月 8 日~9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成都市新都区 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78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9.7 万元	比例	3.92%
实际总投资	178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60.9 万元	比例	3.42%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令第 13 号（2001 年 12 月 27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p> <p>2、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 年 11 月 22 日）；</p> <p>3、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 5 月 15 日）；</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实施，（2017年6月27日修订）；</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实施，（2015年8月29日修订）；</p> <p>7、《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1日起实施，（1996年10月29日修订）；</p> <p>8、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川环办发[2018]26号，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2018年3月2日）；</p> <p>9、成都市环境保护局，成环发[2018]8号，《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2018.1.3；</p> <p>10、成都市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新都发改备案【2011】17号，2011.4.11；</p> <p>11、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工程（调味品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2014.12；</p> <p>12、成都市新都区环境保护局，新环建评[2015]15号，《关于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工程（调味品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2015.1.26；</p> <p>13、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p>	<p>废水：氯化物执行《四川省水污染源排放标准》（DB51/190-93）中表3的三级排放标准，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限值；</p> <p>废气：炒制废气、食堂油烟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p>

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天然气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3 中燃气锅炉排放浓度限值，烘干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

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

1 前言

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人们对食物味道要求的提高，市场对调味品和复合调味料的需求增大。2011 年，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在成都市新都区新繁镇泡菜（食品）园区内进行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工程（调味品生产线）项目的建设，项目总投资 17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9 万元，总占地面积为 23 亩，总建筑面积为 5832.9m²，项目于 2013 年建成投产，建成后，主要进行鱼调料、鸡精的生产以及味精的分装。

“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工程（调味品生产线）”于 2011 年 4 月 11 日经成都市新都区发展和改革局核准备案（新都发改备案【2011】17 号）；2014 年 12 月，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 年 1 月 26 日，成都市新都区环境保护局，以新环建评[2015]15 号文下达了审查批复。

“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工程（调味品生产线）”于 2011 年开始建设，2013 年投入生产，项目建成后形成了年产鱼调料 780t、鸡精 500t、味精 500t 的生产能力。目前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稳定，验收监测期间公司能进行生产负荷调度，达设计能力的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受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对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工程（调味品生产线）”进行了现场勘察，并

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严格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28日、10月8日~9日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本项目位于成都市新都区新繁镇泡菜（食品）园区，项目东侧为金友邦食品厂，北侧为国酿大王食品厂，西侧为回头客食品厂，南侧为建华香油厂。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2。

本项目劳动人员85人，8小时工作制，夜间不生产，年工作日300天。本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环保工程组成。项目具体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2-1，主要设备见表2-2，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表见表2-3。项目水平衡见图2-4。

1.2 验收监测范围

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工程（调味品生产线）验收范围有：主体工程，公辅工程，储运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环保工程。详见表2-1。

1.3 验收监测内容

- （1）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2）废水监测；
- （3）废气监测；
- （4）公众意见调查；
- （5）环境管理检查；

备注：关于项目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的内容另作文本予以阐述。

表二

2 项目工程内容及工艺流程介绍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工程变更

2.1.1 项目建设内容

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工程（调味品生产线）位于成都市新都区新繁镇泡菜（食品）园区。项目建成后具备年产鱼调料 780t、鸡精 500t、味精 500t 的生产能力。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名称	建设内容		主要环境问题
	环评	实际	
主体工程	鱼调料生产区，位于生产车间 1 楼，包括脱包间、预处理间、包装材料灭菌区、灌装间、冷却间、内包装间、外包装间和更衣室，各区配置了相应的生产设备，主要进行鱼调料原料的处理及炒料的罐装、冷却、包装	与环评一致	废水、噪声、异味
	鸡精和味精生产区，位于生产车间 1 楼，包括脱包间、制粒间、烘干间、接料间、内包装间、外包装间、喷码室和更衣室，各区配置了相应的生产设备，主要进行鸡精的生产和味精的分装	与环评一致	粉尘、噪声、烟气
	炒制车间 1 间，位于生产车间 2 楼，设置有配料室、炒锅、管道等设施，主要进行鱼调料的配料及炒制	与环评一致	油烟、气味、噪声
	配料车间 1 间，位于生产车间 2 楼，主要进行鸡精的配料	与环评一致	/
	搅拌车间 1 间，位于生产车间 2 楼，设置有混料机，主要进行鸡精原料的混合	与环评一致	噪声、粉尘
公辅工程	供配电系统	与环评一致	/
	供排水系统	与环评一致	/
	消防系统	与环评一致	/
环保工程	集气罩(捕集率 95%)+油烟净化器(1 台,净化效率 85%)，处理炒制油烟	与环评一致	油烟、异味
	除异味装置，设置在炒制油烟净化器之后，用于异味的去处	与环评一致	
	抽油烟机，净化效率 85%，处理食堂油烟	抽油烟机+油烟净化器，处理食堂油烟	油烟
	隔油池（2 口）+化粪池（1 口，容积 100m ³ ），用于处理厂区污水	与环评一致	废水、废油
	设置二级生化污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能力 30m ³ /d，用于处理厂区污水	与环评一致	
	固废收集点 1 个，“三防”处理	与环评一致	固废
旋风除尘器 1 台，除尘效率 80%，用于收集处理鸡精干燥过程的粉尘	与环评一致	废气、噪声	

	布袋除尘器 1 台，除尘效率 99.5%，用于处理鸡精混料过程产生的粉尘	根据生产的需要和工艺的发展更新，对鸡精生产工艺中的上料、混料进行了工艺更新，采用机械密封传送袋的方式上料，密封混料	/
	消防废水池 1 口，容积 90m ³	与环评一致	废水
办公及生活设施	办公楼 1 栋，砖混结构，3F，其中 1F、2F 主要设置化验室和办公室，3F 主要设置办公室	办公楼 1 栋，砖混结构，3F，其中 1F、2F 主要设置办公室，3F 主要设置化验室和办公室	生活污水、生活垃圾
	倒班宿舍楼 1 栋，砖混结构，4F	与环评一致	
	厕所	与环评一致	
	食堂，一日供餐三次	与环评一致	食堂油烟、生活污水、生活垃圾
	化验室，位于办公楼，主要对产品质量进行检验	与环评一致	固废
	门卫室 2 个	与环评一致	/
储运工程	库房 1 间，主要用于原料的储存	与环评一致	/
	成品库 3 间，生产车间 1、2、3 楼各一个	与环评一致	/
	油料储存间，位于生产车间 3 楼	与环评一致	环境风险

2.1.2 项目主要设备介绍

表 2-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设备名称	数量	设备名称	数量
1	多用切菜机	1 台	多用切菜机	1 台
2	连续式姜蒜处理机	1 台	连续式姜蒜处理机	1 台
3	炒锅	4 口	炒锅	4 口
4	混料机	1 台	混料机	1 台
5	制粒机	1 台	制粒机	1 台
6	振动流化床	1 台	振动流化床	1 台
7	全自动包装机	6 台	全自动包装机	6 台
8	封口机	3 台	封口机	3 台
9	封箱机	3 台	封箱机	3 台
10	油烟净化器	1 台	油烟净化器	2 台
11	旋风除尘器	1 台	旋风除尘器	1 台
12	燃气燃烧炉	1 台	燃气燃烧炉	1 台
13	管道系统	/	管道系统	/
14	抽油烟机	1 台	抽油烟机	1 台

2.1.3 项目变更情况

项目化验室位置、鸡精混料方式，与原环评不一致，但不会导致环境影响发生

显著变化。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变动情况见表 2-3。

表 2-3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变动情况说明
环保工程	布袋除尘器 1 台，用于处理鸡精混料过程产生的粉尘	采用机械密封传送袋的方式上料，密封混料	根据生产的需要和工艺的发展更新，对鸡精生产工艺中的上料、混料进行了工艺更新
办公及生活设施	办公楼 1 栋，3F，其中 1F、2F 主要设置化验室和办公室，3F 主要设置办公室	办公楼 1 栋，砖混结构，3F，其中 1F、2F 主要设置办公室，3F 主要设置化验室和办公室	仅布局发生变化，未增加污染物排放量

2.2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本项目进行鱼调料、鸡精的生产和味精的分装。

2.2.1 鱼调料生产工艺流程

（1）原料进厂：项目鱼调料生产使用的原辅料包括植物油、豆瓣、豆豉、辣椒、食用盐、白砂糖、姜、蒜、鸡精、香辛料、I+G（核苷酸二钠）、花椒、泡青菜。原辅料中鸡精为本公司自行生产，其余各原辅料均为外购符合国家食品行业相关规定的成品。

（2）预处理：用连续式姜蒜处理机将姜、蒜切、辣椒等切绞成丝状或颗粒状，并用多用切菜机将泡青菜加工为片、快等多种形状，备用。

（3）配料：根据鱼调料配方用电子秤进行定量配料。

（4）炒制：将植物油加入炒锅中加热升温，待油熟后按一定顺序加入处理好、并配好姜、花椒、豆瓣、香料、泡青菜等进行炒制，整个炒制工序控制在 90~180℃，炒制时间约 15~30min。

(5) 灌装、冷却：超好的液态调料通过管道直接放入 1 楼包装机中进行定量灌装，灌装规格格局客户需求而定。包装材料在使用前放至消毒柜中用紫外灯照射 30min 以上杀菌。灌装好后自然冷却至常温。

(6) 外包装、封箱：冷却后的成品进行外包装、封箱。

(7) 检验、储存：封箱后的产品进行抽样检验，检验主要检测其成分、重量等，检验合格的产品入库储存。

项目鱼调料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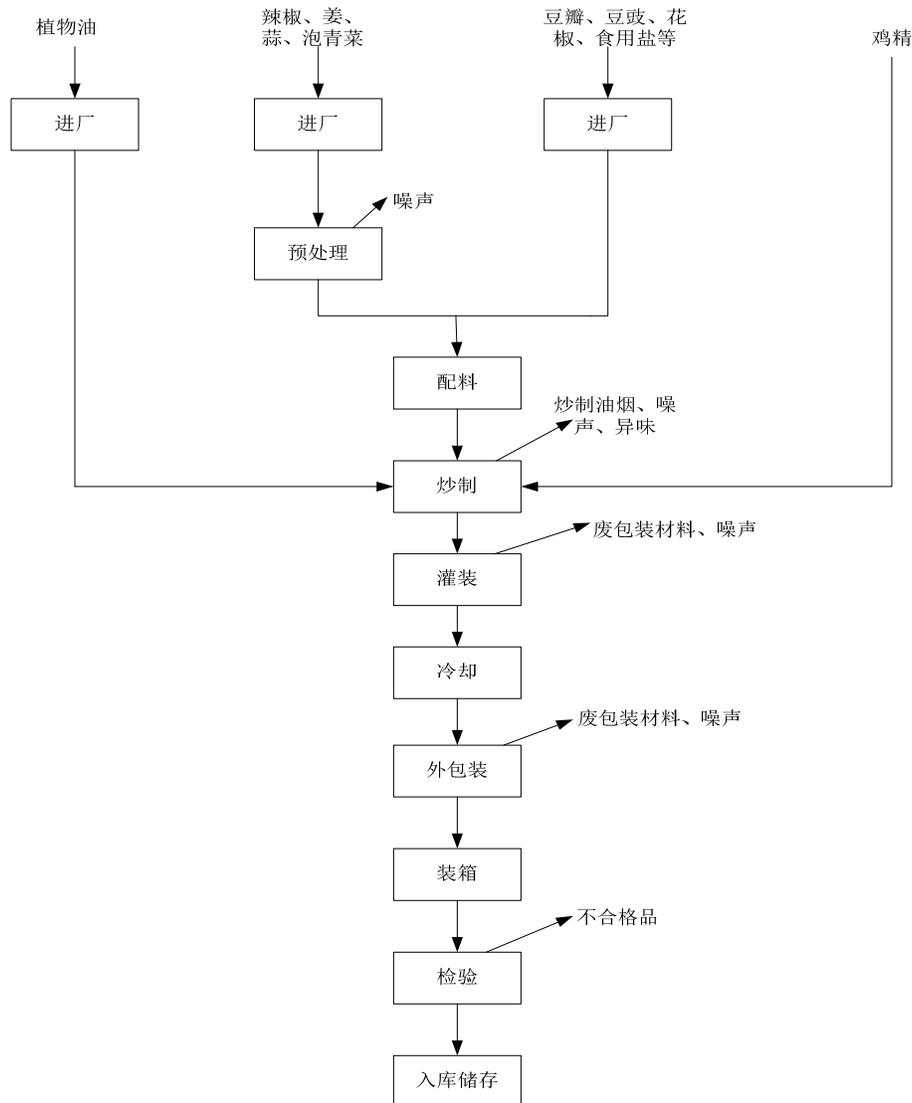


图2-1 项目鱼调料工艺流程及产污染环节图

2.2.2 鸡精生产工艺流程

（1）原料进厂：项目鸡精生产所用的原辅材料为味精、食用盐、食用香精、纯鸡粉、I+G（核苷酸二钠）、香辛料、白砂糖。

（2）破袋、配料、混料：味精、食用盐等经人工破袋后，按一定比例配料，利用传送带密闭加到混料机中均匀混合，之后加入水搅拌均匀。

（3）制粒：混合均匀的物料经管道运输至 1 楼制粒机中挤压制成颗粒。

（4）烘干：经加工后的颗粒半成品输送至振动流化床烘干。物料在设备内，通过振动力的作用物料沿水平方向抛掷向前运动，同时燃气燃烧炉提供的热烟气穿过物料层使物料干燥。项目烘干温度为 95℃，烘干时间约为 10~30 秒。热烟气通过振动流化床自带的旋风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6m 的排气筒排放。

（5）包装、检验、入库：干燥后的成品采用全自动包装机包装、封箱，并抽样检验其成分含量、重量等，合格的产品入库储存。

项目鸡精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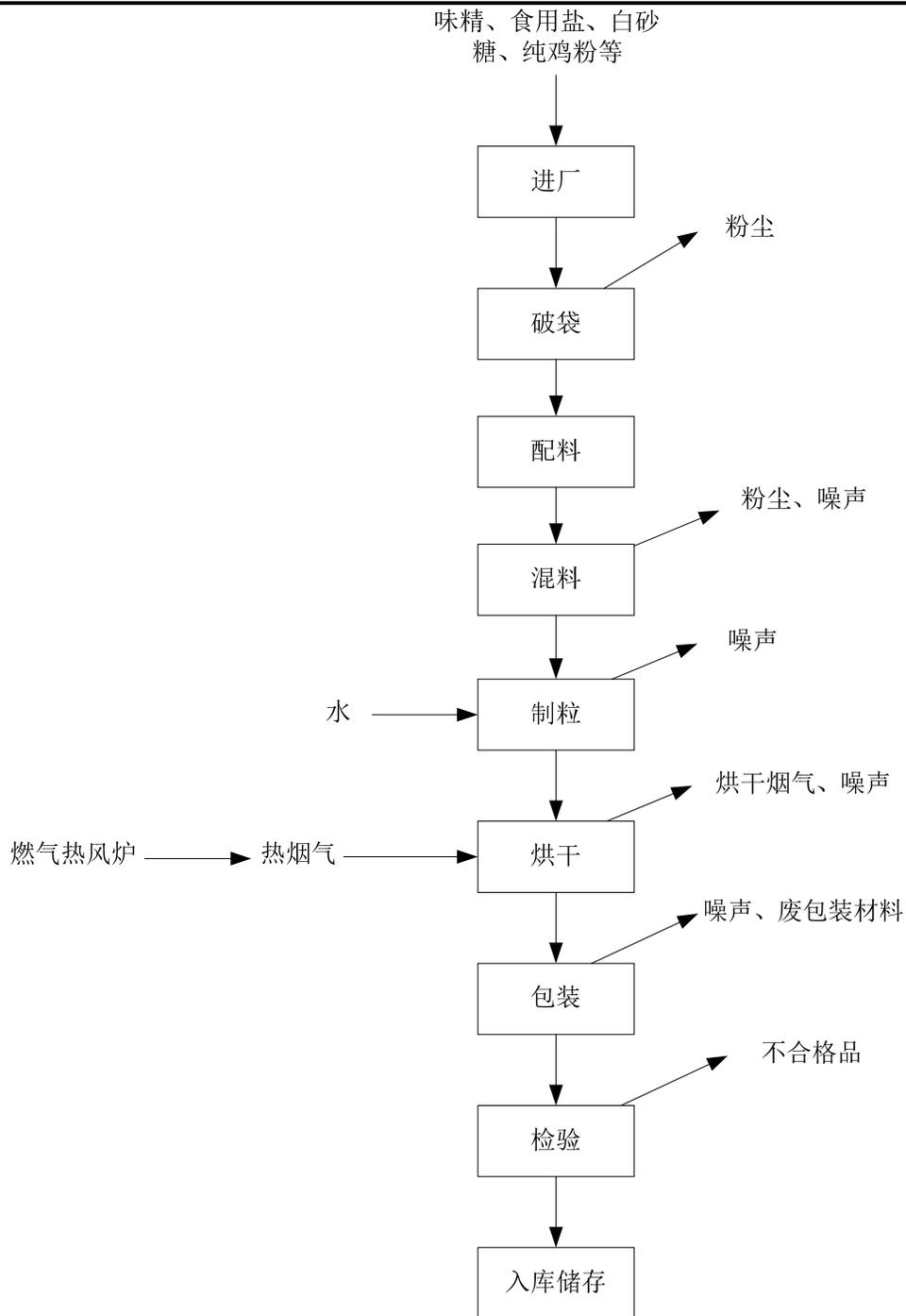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鸡精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染环节图

2.2.3 味精生产工艺流程

项目味精仅外购进行分装，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 (1) 原料进厂：项目外购符合《谷氨酸钠》（GB/T8967-2007）的成品质味精。
- (2) 破袋、包装：大袋装味精经人工破袋后投入全自动包装机进行定量包装、并封箱。包装规格根据客户需求而定。

(3) 检验、入库储存：包装好的成品抽样检验重量等，检验合格后入库储存。

项目味精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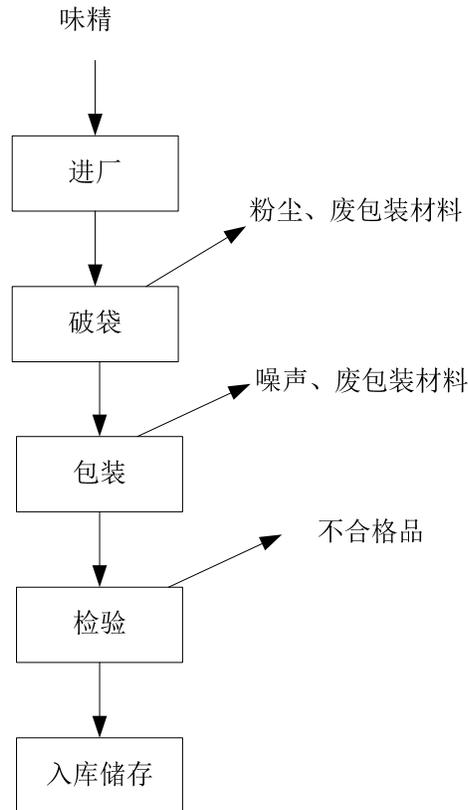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味精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染环节图

2.3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3.1 原辅材料消耗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类别	耗量		来源
	环评预测	实际消耗	
鱼调料	植物油	200t/a	外购
	食用盐	140t/a	
	豆瓣	90t/a	
	豆豉	40t/a	
	辣椒	50t/a	
	泡青菜	50t/a	
	白砂糖	35t/a	
	姜	30t/a	
	蒜	25t/a	
	鸡精	20t/a	自行生产
	味精	2t/a	外购
	香料	10t/a	
	花椒	5t/a	
	I+G（核苷酸二钠）	2t/a	

鸡精	味精	310t/a	310t/a	外购
	食用盐	108t/a	108t/a	
	食用香精	18t/a	18t/a	
	纯鸡粉	14t/a	14t/a	
	香辛料	1t/a	1t/a	
	白砂糖	23t/a	23t/a	
	I+G（核苷酸二钠）	5t/a	5t/a	
味精	味精	500t/a	500t/a	
天然气		43800Nm ³ /a	43800Nm ³ /a	当地电网
电		2 万度/a	2 万度/a	市政电网
自来水		7641m ³ /a	7641m ³ /a	市政自来水管网

2.3.2 项目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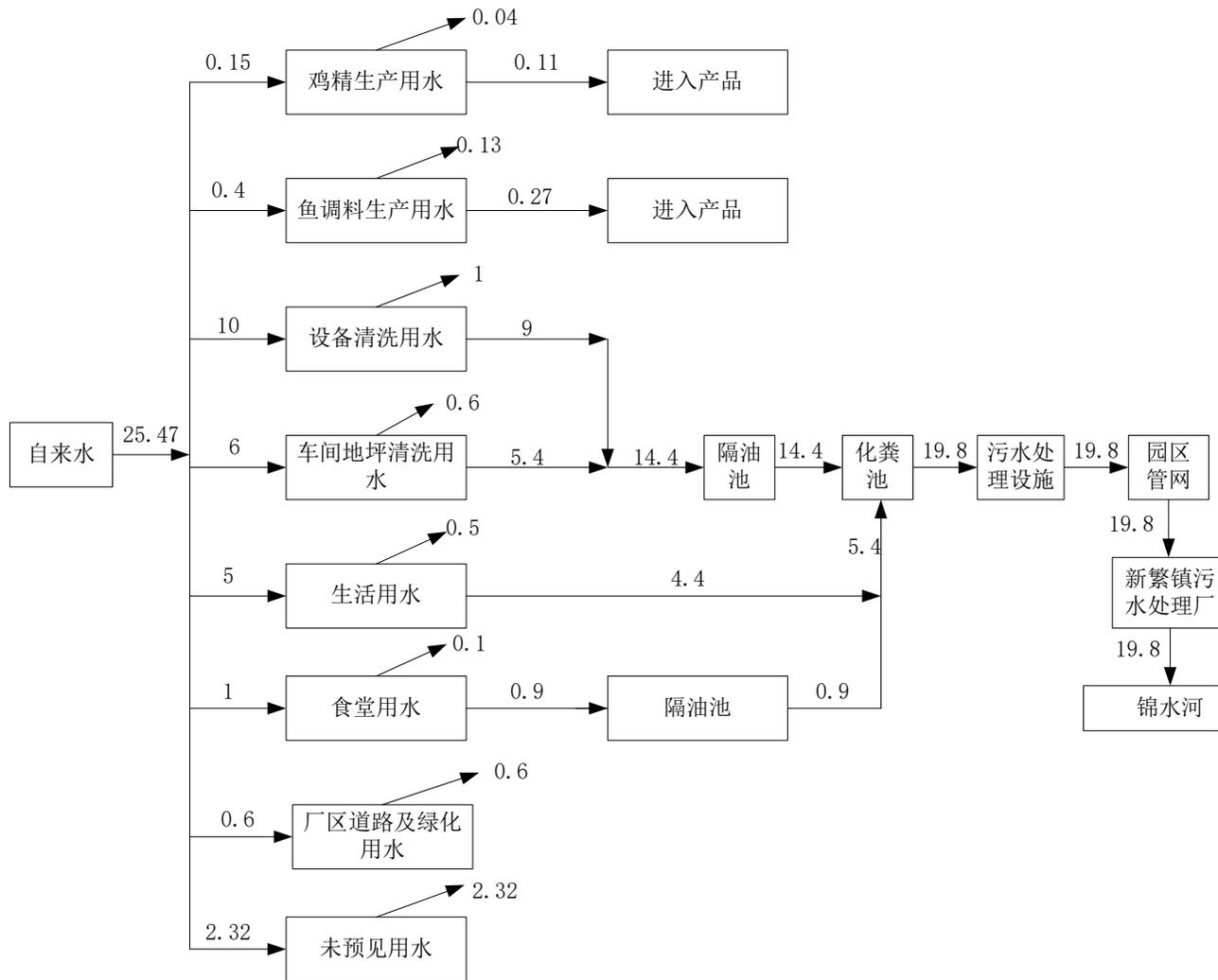


图2-4 项目水平衡图（消耗单位：m³/d）

表三

3.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废气、废水、噪声）

3.1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坪清洗废水及生活污水、食堂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坪清洗废水经车间隔油池隔油处理后与经过食堂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同生活污水（排放量 19.8m³/d）进入化粪池（容积 100m³），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能力 50m³/d），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通过园区管网进入新繁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后的尾水排入锦水河。

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工艺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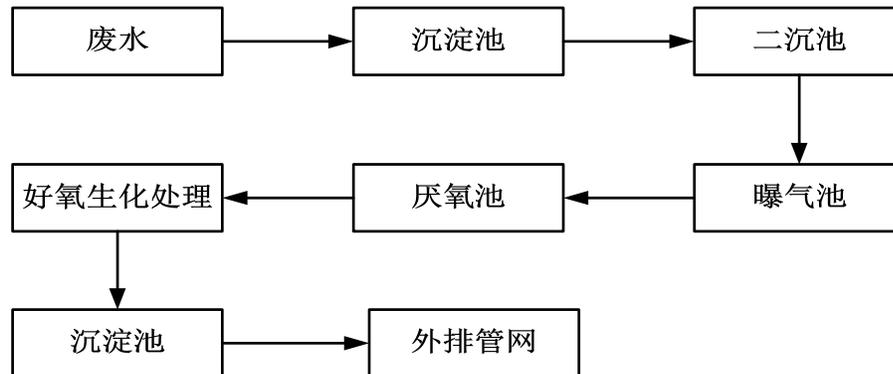


图 3-1 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工艺图

3.2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食堂油烟、烘干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炒制油烟及异味。治理措施如下：

食堂油烟：食堂油烟废气通过油烟净化器净化后，再引至楼顶排放。

烘干烟气：鸡精烘干过程中会产生烘干废气，烘干废气经旋风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6m 高烟囱排放。

天然气燃烧废气：天然气为清洁能源，燃烧后，废气经 15m 高烟囱排放。

炒制油烟及异味：炒制油烟及异味经“集气罩+油烟净化器+除异味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烟囱排放。

3.3 噪声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的噪声来源主要是设备运行噪声，主要噪声源为多用切菜机、连续式姜蒜处理机、混料机等设备。

运营期采取的降噪措施主要有：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对运行设备做到勤检修、多维护，厂房隔声。

监测表明，项目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要求。

3.4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为工业企业，地下水环境影响主要是植物油撒漏等。

防治措施：本项目全部进行地面固化、硬化处理；车间设置有导流沟，将车间产生的废水导流至污水处理设施；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已做防渗处理，污水处理池池壁采用防水丙纶卷材+混凝土进行了防渗处理；项目油料储罐地面已做防渗处理（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并在四周设置了围堰。

3.5 处理设施

表 3-1 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环评要求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投资
废 水 理 治	隔油池 2 口		隔油池 2 口	3
	化粪池 1 口，容积 100m ³		化粪池 1 口，容积 100m ³	4
	二级生化污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能力 ≥30m ³ /d		二级生化污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能力 50m ³ /d	15
废 气 治 理	炒制油烟和 异味	集气罩（捕集率 95%）+ 油烟净化器（1 台，净化 效率 85%）	集气罩+油烟净化器（1 台）	2
		1 根 15m 排气筒	1 根 15m 排气筒	0.2
		炒制油烟净化器后端加装 除异味装置	炒制油烟净化器后端加装除异 味装置	4

	混料粉尘	封混料间，车间顶部设置抽风口，将粉尘抽送至布袋除尘器处理，之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排放	根据生产的需要和工艺的发展更新，对鸡精生产工艺中的开放人工上料、混料进行了工艺更新，采用机械密封传送袋的方式上料，和密封混料	2
	烘干废气	旋风除尘器1台（振动流化床自带，除尘效率80%），烟气经处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排放	旋风除尘器1台（振动流化床自带），烟气经处理后通过1根16m排气筒排放	纳入工程投资
	天然气废气	/	经15m高烟囱排放	1
	食堂油烟	配置抽油烟机，净化效率85%	抽油烟机+油烟净化器	2
噪声	选购低噪设备，对设备进行基座减振、合理布置，厂房隔声、加强管理		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对运行设备做到勤检修、多维护，厂房隔声	0.5
地下水	对厂区地面进行硬化防渗，车间四周设置导流沟，将车间可能产生的清洗废水导流至污水处理设施		厂区地面已进行硬化防渗，车间设置了导流沟，将车间产生的清洗废水导流至污水处理设施	20
	加强厂区防渗处理，将油料储存间、污水处理设施作为重点防渗区，采用“混凝土浇注硬化+铺设环氧树脂防渗膜”处理；加强各物料及固废的暂存管理，禁止露天堆放；加强植物油储存间的管理，定期对储存设备及输送设备进行检修；在收集、运输处理工程中操作规范，避免发生“跑、冒、漏、滴”事件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已做防渗处理，污水处理池池壁铺设了一层防水丙纶卷材+混凝土；项目油料储罐地面已做防渗处理（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并在四周设置了围堰。各物料及固废均未露天堆放；定期对储存设备及输送设备进行检修；在收集、运输处理工程中操作规范，避免发生“跑、冒、漏、滴”事件	
风险管理	设灭火器、设立防火、触电安全警示、标志		设置了灭火器、设立了防火、触电安全警示、标志	0.2
	消防废水池1口，容积≥90m ³		设置消防水罐1个，容积90m ³	2
	加强油料的储存管理，油料储存区防渗处理、四周设置围堰，并空置一个植物油储存罐，用于储油罐泄漏时植物油的暂存，油料储存区严禁烟火；定期对油料输送系统进行检查、维护，以确保油料不泄露；制定事故应急预案		项目油料储罐地面已做防渗处理（铺设了一层环氧树脂），并在四周设置了围堰；定期对油料输送系统进行检查、维护，以确保油料不泄露；制定了事故应急预案	2
	专门配置1人负责管理，生产中人员防护管理		已配置专人负责安全环境管理	1

表 3-2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要求建设	实际建设	排放去向
大气 污染物	生产车间	炒制油烟和异味	“集气罩+油烟净化器+除异臭装置”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	“集气罩+油烟净化器+除异臭装置”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	外环境
		混料粉尘	封闭混料间，车间顶部设置抽风口，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	根据生产的需要和工艺的发展更新，对鸡精生产工艺中的开放人工上料、混料进行了工艺更新，采用	/

				机械密封传送袋的方式上料，和密封混料	
		烘干烟气	旋风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	旋风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	外环境
		天然气废气	/	经15m高烟囱排放	外环境
	食堂	油烟	抽油烟机+油烟净化器	抽油烟机+油烟净化器	外环境
废水	生产车间	设备清洗废水	隔油池+化粪池+二级生化污水处理设施	隔油池+化粪池+二级生化污水处理设施	锦水河
		车间地坪清洗废水			
	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噪声	生产设备等	设备噪声	对设备进行基座减振；合理布置、厂房隔声、加强管理	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对运行设备做到勤检修、多维护，厂房隔声	外环境

表四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4.1 环评主要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符合当地规划要求，地址及平面布置合理，采取的“三废”及噪声污染治理措施均经济可行，营运过程采用合理的管理措施，污染物排放量小，符合清洁生产要求。本评价认为，只要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提出的环保对策及整改措施，项目建设不会改变区域的环境功能。因此，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工程（调味品生产线）项目在现厂址继续生产，从环境角度分析认为是可行的。

4.2 环评要求与建议

1、企业应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建立健全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度、定期检查制度、设备维护和检修制度，确保环保设施高效运行，尽量避免事故排放情况发生。

2、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四川省的各项环保法规和要求，落实环境管理规章制度，认真执行环境监测计划。

3、应设置专职的环保管理人员对环保设施进行维护管理。

4、上述评价结论是根据建设方提供的生产规模、工艺流程、原辅材料用量及与此对应的排污情况基础上进行的，如果生产品种、规模、工艺流程和排污情况有所变化，建设单位应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

4.3 环评批复

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工程（调味品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专家意见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在成都市新都区新繁泡菜(食品)产业园区规划红线范围内建设。项目已建成，属补办环境影响评价手续。项目总投资 17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9.7

万元，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23 亩，总建筑面积为 5832.9m²。项目建设由主体工程(本项目新建 1 栋 3F 高生产厂房、1 栋 3 高综合办公楼、1 栋 4F 高倒班宿舍、1 栋 2F 高食堂及一栋 1F 高原料库房。其中生产厂房 1F 设置鱼调料生车间及鸡精、味精生产车间、成品库房，2F 设置炒制间、配料间、搅拌间及成品库房，3 设置油料储存间和库房。办公楼 1F、2F 设置为化验室及办公室，3F 设置为办公室。)、辅助公用工程、环保工程(项目废水设置一个处理能力为 30m³/d 的二级生化污水处理设施。)及仓储办公设施等组成。项目建成后可生产鱼调料 780t/a、鸡精 500t/a、分装味精 500t/a。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规划要求，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前提下，从环境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1、项目必须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提建设内容、规模、生产工艺、性质、风险防范及环保措施和专家意见进行实施，未经批准不得改变。
- 2、项目营运期产生的所有废水必须经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工艺为“隔油池+二级生化污水处理设施”)有效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新繁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同时项目须做好雨、污分流工作。
- 3、营运期产噪设备必须采取隔声、消音、吸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 4、项目营运期混料粉尘必须经集气罩有效收集后通过布袋收集处理；项目烘干烟气必须经自带旋风除尘器有效处理后通过 15m 的排气筒排放；项目炒制产生的油烟必须经集气罩+油烟净化器+除异味装置有效处理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相关标准后引至车间楼顶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项目食堂产生的油烟必须经油烟净化器有效处理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相关标准后引至车间楼顶达标排放。
- 5、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和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收集，妥善处理，不得随意倾

倒；项目产生的食堂餐厨垃圾、隔油池废油等废物必须妥善收集储存，并交有相关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建立台账。

6、营运期必须按照相关部门的要求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制度，认真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落实应急措施，必须确保环境安全。

三、项目配套建设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等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开工时，应向我局报告。试生产时，必须向我局提出试生产申请，经同意后方可进行试生产。项目竣工时，建设单位必须按照规定程序向新都区环保局申请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营。否则，将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规定予以处罚。

请新都区环境监察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4.4 验收监测标准

4.4.1 执行标准

根据执行标准及该项目目前实际情况：废水：氯化物执行《四川省水污染源排放标准》（DB51/190-93）中表3的三级排放标准，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其余监测项目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限值；废气：炒制排气筒排口、食堂油烟排气筒排口标准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天然气排气筒标准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气锅炉排放浓度限值，烘干烟气排气筒出口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功能区标准。

4.4.2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4-1。

表 4-1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污染源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废水	办公生活、生产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总磷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的 B 级标准；氯化物执行《四川省水污染源排放标准》（DB51/190-93）中表 3 的三级排放标准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氯化物执行《四川省水污染源排放标准》（DB51/190-93）中表 3 的三级排放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pH	6~9	SS	70	pH	6~9	SS	70	
		COD	100	氨氮	15	COD	100	氨氮	15	
		BOD ₅	20	石油类	20	BOD ₅	20	石油类	20	
		总磷	8	动植物油	10	总磷	/	动植物油	10	
		氯化物	400			氯化物	400			
废气	生产	标准	炒制排气筒排口、食堂油烟排气筒排口标准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天然气排气筒标准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3 中燃气锅炉排放浓度限值，烘干烟气排气筒出口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				标准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油烟	2.0	-	油烟	2.0	-			
		天然气废气	烟尘	20	-	烟尘	-	-		
			SO ₂	50	-	SO ₂	-	-		
			NO _x	150	-	NO _x	-	-		
烘干废气	颗粒物	120	4.0	颗粒物	120	4.0				
厂界环境噪声	设备噪声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的 3 类区标准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昼间	65				昼间	65		

表五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3、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5、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间使用。

6、水样测定过程中按《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测定。

7、气体监测分析使用的大气综合采样器在进行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校核合格后使用。

8、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噪声计应在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 $\leq 0.5\text{dB (A)}$ 。

9、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6.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水监测

6.1.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1 废水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	污水设施进口、污水设施排口	pH 值、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石油类、动植物油、总磷、氯化物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6.1.2 废水监测方法

表 6-2 废水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ZHJC-W376 SX-620 笔式 pH 计	/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ZHJC-W161 SPX-150B 生化培养箱 ZHJC-W351 MP516 溶解氧测量仪	0.5mg/L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4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0.04mg/L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399-2007	ZHJC-W42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3.0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悬浮物	重量法	GB/T11901-1989	ZHJC-W027 ESJ200-4A 全自动分析天平	4mg/L

氨氮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ZHJC-W142 7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氯化物	硝酸银滴定法	GB/T11896-1989	50mL 棕色酸式滴定管	/

6.2 废气监测

6.2.1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3 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	炒制排气筒排口	饮食业油烟	每天 1 次，监测 2 天
2	食堂油烟排气筒排口	饮食业油烟	每天 1 次，监测 2 天
3	天然气排气筒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4	烘干烟气排气筒进口、烘 干烟气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6.2.2 废气监测方法

表 6-4 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烟（粉）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ZHJC-W099/ZHJC-W350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027 ESJ200-4A 全自动分析天平	/
氮氧化物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ZHJC-W350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3mg/m ³
二氧化硫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ZHJC-W350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3mg/m ³
饮食业 油烟	红外分光 光度法	GB18483-2001	ZHJC-W350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005 OIL460 型红外分光测油仪	/

6.3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见表 6-5。

表 6-5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频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	--------	------	------	---------

	率			
1#厂界东外 1m 处	监测 2 天，昼 间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	GB12348-2008	ZHJC-W233 HS6288B 型噪声 频谱分析仪
2#厂界南外 1m 处				
3#厂界西外 1m 处				
4#厂界北外 1m 处				

表七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2018年9月27日~28日、10月8日~9日，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工程（调味品生产线）正常生产，生产负荷率见表7-1，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 7-1 验收监测生产负荷表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t/d)	实际产量(t/d)	运行负荷%
2018年9月27日	鱼调料	2.6	2.18	84
2018年9月27日	鸡精	1.67	1.32	79
2018年9月27日	味精	1.67	1.28	77
2018年9月28日	鱼调料	2.6	2.15	83
2018年9月28日	鸡精	1.67	1.33	80
2018年9月28日	味精	1.67	1.40	84
2018年10月8日	鱼调料	2.6	2.22	85
2018年10月8日	鸡精	1.67	1.42	85
2018年10月8日	味精	1.67	1.48	89
2018年10月9日	鱼调料	2.6	2.05	79
2018年10月9日	鸡精	1.67	1.43	86
2018年10月9日	味精	1.67	1.52	91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表 7-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结果判定
1#厂界东外 1m 处	09月27日	昼间	60.7	昼间 65	合格
	09月28日	昼间	59.6		
2#厂界南外 1m 处	09月27日	昼间	58.1		
	09月28日	昼间	58.7		
3#厂界西外 1m 处	09月27日	昼间	58.9	昼间 65	合格
	09月28日	昼间	58.7		
4#厂界北外 1m 处	09月27日	昼间	60.0		
	09月28日	昼间	61.2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昼间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功能区标准。

7.2.2 废水监测结果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

项目 \ 点位	09月27日						排口标准限值	结果判定
	污水设施进口			污水设施排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pH值 (无量纲)	6.68	6.71	6.67	6.84	6.81	6.82	6~9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595	598	596	14.3	13.2	12.4	2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2.37×10 ³	2.33×10 ³	2.35×10 ³	46.8	42.5	39.6	100	合格
总磷	12.9	12.7	12.5	0.111	0.119	0.114	8	合格
悬浮物	139	141	147	14	17	16	70	合格
氨氮	56.3	54.6	55.2	3.93	4.01	3.88	15	合格
动植物油	6.77	6.85	6.77	1.43	1.44	1.42	10	合格
石油类	21.3	21.0	21.2	1.57	1.55	1.57	20	合格
氯化物	881	910	890	137	134	131	400	合格

表 7-4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

项目 \ 点位	09月28日						排口标准限值	结果判定
	污水设施进口			污水设施排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pH值 (无量纲)	6.70	6.71	6.72	6.80	6.83	6.82	6~9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594	601	605	13.6	11.9	12.9	2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2.40×10 ³	2.43×10 ³	2.39×10 ³	41.0	38.2	42.5	100	合格
总磷	12.4	12.6	12.2	0.102	0.099	0.092	8	合格

悬浮物	145	133	140	15	16	16	70	合格
氨氮	55.4	55.0	54.4	4.06	4.09	3.95	15	合格
动植物油	5.90	5.68	5.66	1.20	1.17	1.16	10	合格
石油类	21.4	21.2	21.5	1.05	1.07	1.08	20	合格
氯化物	878	876	876	133	129	131	400	合格

监测结果表明，厂区废水排口所测项目：SS、COD、BOD₅、氨氮、石油类、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总磷排放浓度能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的 B 级标准；氯化物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水污染源排放标准》（DB51/190-93）中表 3 的三级排放标准。

表 7-5 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表 单位：mg/L

序号	监测项目	处理前浓度	处理后浓度	处理效率 (%)
1	五日生化需氧量	598	13	97.8
2	化学需氧量	2378	42	98.2
3	悬浮物	141	16	88.6
4	氨氮	55	4	92.7
5	总磷	13	0.1	99.2
6	氯化物	885	133	85
7	石油类	21.3	1.32	93.8
8	动植物油	6.27	1.3	79.3

由上表可知，2018 年 9 月 27 日、9 月 28 日，污染物的削减情况分别为：五日生化需氧量：97.8%；化学需氧量：98.2%；悬浮物：88.6%；氨氮：92.7%；总磷：99.2%；氯化物：85%；石油类：93.8%；动植物油：79.3%。

7.2.3 废气监测结果

表 7-6 烘干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点位	10 月 08 日	
		烘干烟气排气筒进口 排气筒高度 16m，测孔距地面高度 4m	烘干烟气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 16m，测孔距地面高度 15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准 限值
颗粒物	标干流量 (m ³ /h)	10394	10459	10309	-	10337	10597	9834	-	-
	排放浓度 (mg/m ³)	21.5	21.3	22.2	21.7	<20 (2.41)	<20 (2.94)	<20 (3.16)	<20 (2.84)	120
	排放速率 (kg/h)	0.233	0.223	0.229	0.225	0.0249	0.0312	0.0311	0.0291	4.0

表 7-7 烘干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 点位		10月09日								标准 限值
		烘干烟气排气筒进口 排气筒高度 16m, 测孔距地面高度 4m				烘干烟气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 16m, 测孔距地面高度 15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烟(粉) 尘	标干流量 (m ³ /h)	10701	10053	9992	-	9941	10127	10552	-	-
	排放浓度 (mg/m ³)	20.8	21.0	21.1	21.0	<20 (3.13)	<20 (2.45)	<20 (2.96)	<20 (2.85)	120
	排放速率 (kg/h)	0.223	0.211	0.211	0.215	0.0311	0.0249	0.0312	0.0291	4.0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烘干废气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同时满足《工业炉窑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非金属加热炉二级标准限值）。

表 7-8 旋风除尘器处理能力表 单位：mg/L

序号	监测项目	处理前浓度	处理后浓度	处理效率 (%)
1	烟（粉）尘	21.35	2.85	86.7

由上表可知，2018 年 10 月 8 日、9 日，污染物（烟（粉）尘）的削减量为：86.7%。

表 7-9 天然气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 点位		09月27日				09月28日				标准 限值
		天然气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地面高度 2.5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标干流量 (m ³ /h)		387	387	376	-	384	391	380	-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50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89	92	96	92	92	88	91	91	150
	排放速率 (kg/h)	0.0290	0.0298	0.0301	0.0296	0.0296	0.0289	0.0289	0.0291	-
烟(粉)尘	排放浓度 (mg/m ³)	<20 (5.93)	<20 (5.88)	<20 (4.87)	<20 (5.56)	<20 (5.99)	<20 (5.88)	<20 (4.82)	<20 (5.56)	20
	排放速率 (kg/h)	1.92×10 ⁻³	1.90×10 ⁻³	1.53×10 ⁻³	1.78×10 ⁻³	1.92×10 ⁻³	1.92×10 ⁻³	1.53×10 ⁻³	1.79×10 ⁻³	-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有组织天然气排气筒废气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气锅炉排放浓度限值。（颗粒物同时满足《工业炉窑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非金属加热炉二级标准限值）。

表 7-10 炒制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点位	炒制排气筒排口					标准 限值	
			排气筒高度 15m，出口长×宽：0.7m×0.6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均值	
饮食业 油烟	09月 27日	烟气流量 (m ³ /h)	14802	14772	14787	14802	14878	-	-
		排放浓度 (mg/m ³)	0.067	0.018	0.023	0.021	0.018	0.029	2.0
		排放速率 (kg/h)	0.0122	3.35× 10 ⁻³	4.21× 10 ⁻³	3.77× 10 ⁻³	3.38× 10 ⁻³	5.38× 10 ⁻³	-
	09月 28日	烟气流量 (m ³ /h)	14878	14848	14908	14984	14954	-	-
		排放浓度 (mg/m ³)	0.035	0.009	0.009	0.019	0.018	0.018	2.0
		排放速率 (kg/h)	6.44× 10 ⁻³	1.74× 10 ⁻³	1.67× 10 ⁻³	3.52× 10 ⁻³	3.36× 10 ⁻³	3.35× 10 ⁻³	-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炒制油烟监测结果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表 7-11 食堂油烟废气监测结果表

项目		点位	食堂油烟排气筒排口					标准 限值
			排气筒高度 5m，出口长×宽：0.5m×0.5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均值

饮食业 油烟	09月 27日	烟气流量 (m ³ /h)	6777	6714	6867	6966	6912	-	-
		排放浓度 (mg/m ³)	0.076	0.044	-	0.086	0.158	0.091	2.0
		排放速率 (kg/h)	9.08× 10 ⁻⁴	5.30× 10 ⁻⁴	-	1.03× 10 ⁻³	1.89× 10 ⁻³	1.09× 10 ⁻³	-
	09月 28日	烟气流量 (m ³ /h)	6966	7038	7119	6831	7038	-	-
		排放浓度 (mg/m ³)	0.068	0.059	0.058	0.069	0.020	0.055	2.0
		排放速率 (kg/h)	8.22× 10 ⁻⁴	7.04× 10 ⁻⁴	6.98× 10 ⁻⁴	8.27× 10 ⁻⁴	2.39× 10 ⁻⁴	6.58× 10 ⁻⁴	-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食堂油烟监测结果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表八

8 总量控制及环评批复检查

8.1 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及批复，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废水：COD: 0.594t/a，氨氮：0.089t/a，氯化物：0.832t/a；废气：粉尘：0.63t/a；本次验收监测污染物排放量为：COD: 0.248t/a，氨氮：0.0237t/a，氯化物：0.787t/a，粉尘：0.0556t/a；均小于环评建议指标。污染物总量对照见表 8-1。

表 8-1 污染物总量对照

类别	项目	总量控制指标	实际排放量
		排放总量 (t/a)	排放总量 (t/a)
废水	废水	5940	5940
	COD	0.594	0.248
	氨氮	0.089	0.0237
	氯化物	0.832	0.787
废气	粉尘	0.63	0.0556

备注：粉尘按年工作日 300 天，每天 6 小时计算。

8.2 环评批复检查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一些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表 8-2。

表 8-2 环评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项目必须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提建设内容、规模、生产工艺、性质、风险防范及环保措施和专家意见进行实施，未经批准不得改变。	基本落实 项目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提建设内容、规模、生产工艺、性质、风险防范及环保措施和专家意见进行实施。
2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所有废水必须经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工艺为“隔油池+二级生化污水处理设施”)有效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新繁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同时项目须做好雨、污分流工作。	已落实 项目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站有效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新繁镇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已做好雨污分流工作。
3	营运期产噪设备必须采取隔声、消音、吸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已落实 项目采取的降噪措施主要有：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对运行设备做到勤检修、多维护，保持设备在最佳工况下运行；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要求。

4	项目营运期混料粉尘必须经集气罩有效收集后通过布袋收集处理；项目烘干烟气必须经自带旋风除尘器有效处理后通过15m的排气筒排放；项目炒制产生的油烟必须经集气罩+油烟净化器+除异味装置有效处理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相关标准后引至车间楼顶通过15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项目食堂产生的油烟必须经油烟净化器有效处理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相关标准后引至车间楼顶达标排放。	已落实 项目食堂油烟废气通过油烟净化器净化后，再引至楼顶排放；炒制油烟及异味经“集气罩+油烟净化器+除异味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烟囱排放；烘干废气经旋风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6m高烟囱排放；天然气废气经15m高烟囱排放；混料粉尘：根据生产的需要和工艺的发展更新，对鸡精生产工艺中的开放人工上料、混料进行了工艺更新，采用机械密封传送带的方式上料，和密封混料。
5	营运期必须按照相关部门的要求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制度，认真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落实应急措施，必须确保环境安全	基本落实 项目已设置了专门的环保标示标牌；并且制定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污染物事故应急预案。

8.3 公众意见调查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对所在地周围受影响地区人群共发放调查表30份，收回30份，回收率100%，调查结果有效。调查结果表明：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83.4%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13.3%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基本满意，3.3%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无所谓；1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和娱乐有影响可接受，9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和娱乐没有影响；13.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正影响，3.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负影响可接受，83.4%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100%的被调查公众认为项目对环境无影响；93.4%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满意，3.3%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基本满意，3.3%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无所谓；96.7%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是正影响，3.3%的被调查者无所谓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是否有影响；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调查结果表明见表8-3。

表 8-3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

序号	内容	意见		
		选项	人数	%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30	100

		反对	0	0
		不关心	0	0
2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26	83.4
		基本满意	4	13.3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1	3.3
3	本项目施工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有影响可承受	3	10
		有影响不可承受	0	0
		无影响	27	90
4	本项目运行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正影响	4	13.3
		有负影响可承受	1	3.3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0	0
		无影响	26	83.4
5	您认为本项目的 主要环境影响有哪些	水污染物	0	0
		大气污染物	0	0
		固体废物	0	0
		噪声	0	0
		生态破坏	0	0
		环境风险	0	0
		没有影响	30	100
6	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效果满意吗	满意	28	93.4
		基本满意	1	3.3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1	3.3
7	本项目是够有利于本地区的 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29	96.7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0	0
		无所谓	1	3.3
8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人提出意见和建议		

表 8-4 被调查人员基本信息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职业	电话	单位名称或住址
侯**	女	35	高中	文员	181****1882	中豪油脂有限公司
何**	女	22	大专	文员	158****9925	中豪油脂有限公司
章**	女	27	大专	化验	135****7912	中豪油脂有限公司
肖**	女	27	大专	采购	199****5910	中豪油脂有限公司
李**	女	23	中专	文员	152****9383	中豪油脂有限公司
江**	女	45	初中	普工	182****5783	回头客食品有限公司
廖**	女	29	中专	文员	189****6732	回头客食品有限公司
刘**	男	23	大专	普工	152****2631	统实集团
孙**	女	22	中专	客服	183****0810	回头客食品有限公司
周**	男	67	小学	农民	139****3669	石云村 4 社
杜**	女	51	初中	普工	159****0822	锦西路 8 号

沃**	女	31	初中	管理	134****7238	石云村 13 组
唐**	女	23	大专	化验	138****6246	回头客食品有限公司
李**	男	35	本科	经理	181****0629	回头客食品有限公司
郑**	女	/	大学	员工	159****5435	统实集团
李**	女	34	高中	普工	181****0835	统实集团
张**	男	34	大专	经理	158****1186	回头客食品有限公司
周**	女	46	初中	农民	130****6165	清白街村 5 社
周**	男	23	大专	职员	153****1756	长德
姚**	女	46	中专	会计	135****8283	繁清路 520 号
谢**	女	50	小学	农民	182****8915	北一环 618 号
刘**	男	35	本科	经理	189****9871	中豪油脂有限公司
吕**	女	24	大专	文员	150****6856	长德
徐**	女	24	大专	自由	183****6317	清流
陈**	女	25	大专	文员	135****4281	中豪油脂有限公司
亢**	女	24	中专	调度	133****1748	友臣食品
廖**	女	23	高中	职员	153****5902	友臣食品
邓**	男	37	大专	职员	175****1257	友臣食品
舒**	女	20	大专	自由	186****3956	统实集团
张**	女	29	大专	职员	135****3987	友臣食品

表九

9 验收监测结论、主要问题及建议

9.1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运营。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 2018 年 9 月 27 日~28 日、10 月 8 日~9 日的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工程（调味品生产线）运营负荷达到要求，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9.1.1 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1、废水：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废水排口所测项目：SS、COD、BOD5、氨氮、石油类、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总磷排放浓度能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的 B 级标准；氯化物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水污染源排放标准》（DB51/190-93）中表 3 的三级排放标准。

2、废气：项目烘干废气所测颗粒物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同时满足《工业炉窑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非金属加热炉二级标准限值）；天然气排气筒废气所测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监测结果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3 中燃气锅炉排放浓度限值（颗粒物同时满足《工业炉窑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非金属加热炉二级标准限值）；炒制排气筒油烟监测结果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食堂油烟监测结果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测点昼间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

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表 1 的 3 类标准；项目夜间不生产。

4、总量控制：本次验收监测污染物排放量为：COD: 0.248t/a，氨氮：0.0237t/a，氯化物：0.787t/a，粉尘：0.0556t/a，均小于环评建议指标。

9.1.2 公众意见调查

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83.4%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13.3%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基本满意，3.3%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无所谓；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综上所述，在建设过程中，成都市味百度食品有限公司新建工程（调味品生产线）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废水、废气、厂界噪声能达标排放。项目附近企业对项目环保工作较为满意。因此，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9.2 主要建议

- 1、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本次验收仅包括环评内容，其他工程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件：

附件 1 立项文件

附件 2 环评批复

附件 3 委托书

附件 4 废弃油脂处置协议

附件 5 工况证明

附件 6 验收情况说明

附件 7 公众意见调查样表

附件 8 夜间不生产承诺

附件 9 监测报告

附图：

附图 1 项目所在位置

附图 2 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3 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现状照片